

证券代码：831100

证券简称：玉宇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武汉博奇玉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武汉博奇玉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4月16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4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明芬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：无

2、审议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：无

3、审议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：无

4、审议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：无

5、审议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决定不予分配利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：无

6、审议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：无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武汉博奇玉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武汉博奇玉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年4月16日